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0030393E240229G0000001010002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 2024-02-29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杭州梦纺科技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S482030ME80LR-15	标准	MOTEC	pcs	1	1000	1000	现货
2	直流伺服驱动器	ARES8020M-E-S1CT-S	标准;RS485/CAN	MOTEC	pcs	1	1000	1000	现货
3	行星齿轮减速机	APH90-050	配 $\Phi 19*35/\Phi 70*3$ $/\Phi 90/4-\Phi 6.5$ [DSEM-S482030ME80LR-15]	MOTEC	pcs	1	1800	1800	2-3周
4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S242230ME60LN-15	标准	MOTEC	pcs	1	800	800	现货
5	直流伺服驱动器	ARES8015M-E-S1CT-S	通信 : RS485/CAN	MOTEC	pcs	1	900	900	现货
6	行星齿轮减速机	APH60-004-M467	配 $\Phi 14*30/\Phi 50*3$ $/\Phi 70/4-$ $\Phi 5.5$ [DSEM-S242230SA60LN]	MOTEC	pcs	1	1500	1500	4周
7	485通讯	CABLE-485-USB-	标准	MOTEC	pcs	1	70	70	现货



	线缆	RJ45-1500							
8	通讯线缆	MCDC-DD1-LA5	-	MOTEC	pcs	1	40	40	现货
9	通讯线缆	MCDC-PD1-LA5	-	MOTEC	pcs	1	40	40	现货

合同总额：¥7150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465号杭州极弱磁场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研究院；卢凤；18884361624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

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465号杭州极弱磁场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研究院；卢凤；18884361624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3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《民法典》。
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
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
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杭州梦纺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88号3幢115室0571-87165971

委托代理人：卢凤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8884361624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杭州银行滨江支行78708100585493

税号：91330108599579783D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李云霞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801227867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2024-02-29

